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中海油广东销售有限公司谢村南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6 年 07 月 03 日
现场勘查人员	罗欣然、邓子扬	现场勘查时间	2026 年 05 月 27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罗欣然	项目组成员	邓子扬、、劳业来、赵飞云、谢诗恒
报告编制人	罗欣然、邓子扬	报告审核人	王凤娟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福春
项目简介			
1、项目情况 中海油广东销售有限公司谢村南加油站（以下简称“该加油站”），经营场所：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汉溪大道谢村路段南侧；成立日期：2017 年 09 月 12 日；登记机关：广州市番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MA59U0C128；负责人：王定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法人独资）。该加油站为广东大隆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谢村村股份合作经济社租赁土地，后再由广东大隆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租赁给中海油广东销售有限公司经营（至 2030 年 2 月 28 日止），由其分公司中海油广东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谢村南加油站负责运营。该加油站持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粤穗 WH 应急证字[2025]0469（9）），有效期限：2023 年 9 月 6 日至 2026 年 9 月 5 日；许可范围：汽油、柴油，备注：二级加油站；汽油罐 40m³×3 个，柴油罐 40m³×1 个；6 台加油机。（SF 双层罐）（注：此证仅在经营场所产权证明文件或租赁证明文件有效期内有效。应在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之前提出续期申请）。现即将到期，须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 2、项目评价结论 中海油广东销售有限公司谢村南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等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具备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			

中海油广东销售有限公司谢村南加油站现场勘察影像：

